

证券代码：870190

证券简称：恒荣汇彬

主办券商：德邦证券

北京恒荣汇彬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6月10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6月10日以口头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苗雯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会成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北京恒荣汇彬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6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董事会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苗雯为公司董事长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选举苗雯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与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一致。请各位董事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苗雯为公司总经理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根据苗雯提名，现聘任苗雯担任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与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一致。请各位董事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苗雯为公司财务总监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苗雯提名，聘任苗雯担任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与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一致。请予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苗雯为董事会秘书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苗雯提名，聘任苗雯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与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一致。请予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恒荣汇彬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恒荣汇彬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6 月 10 日